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新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吴锋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的情况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吴锋先生提交的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为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吴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吴锋先生辞任总经理职务后仍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将继续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吴锋先生总经理职务的原定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吴锋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吴锋先生辞任总经理职务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实质影响。截至本公告日，吴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关于聘任赵刚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吴锋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赵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前述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赵刚先生简历》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附件：

赵刚先生简历

赵刚先生 197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九三学社成员，无境外居留权。历任宝硕股份（股票代码 600155）重整领导小组成员、新希望集团化工事业部常务副总裁，新希望世纪华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希望新增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常务副总裁。

截止目前，赵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